

南康区隆木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南康区隆木乡城镇开发边界内详细 规划

【征求公众意见稿】



前言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江西省委、省政府及赣州市委、市政府统一部署，赣州市自然资源局南康分局统筹隆木乡人民政府编制了《南康区隆木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南康区隆木乡城镇开发边界内详细规划》。规划立足发展新阶段，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坚定不移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江西省委十五届四次全会精神、赣州市委六届七次全会精神，牢牢把握“走在前、勇争先、善作为”的目标要求，主动策应省委打造“三大高地”、实施“五大战略”，充分落实《赣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对隆木乡的指引，围绕推进新时代赣南苏区振兴发展、打造对接融入粤港澳大湾区桥头堡、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三大战略”，聚焦实施“八大行动”，助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南康篇章。

本规划突出生态绿色、坚持以人为本，注重历史传承，顺应新时代国土空间治理要求，统筹构建隆木乡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高标准建成“生态立乡、产业富民”的南康北大门。规划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着力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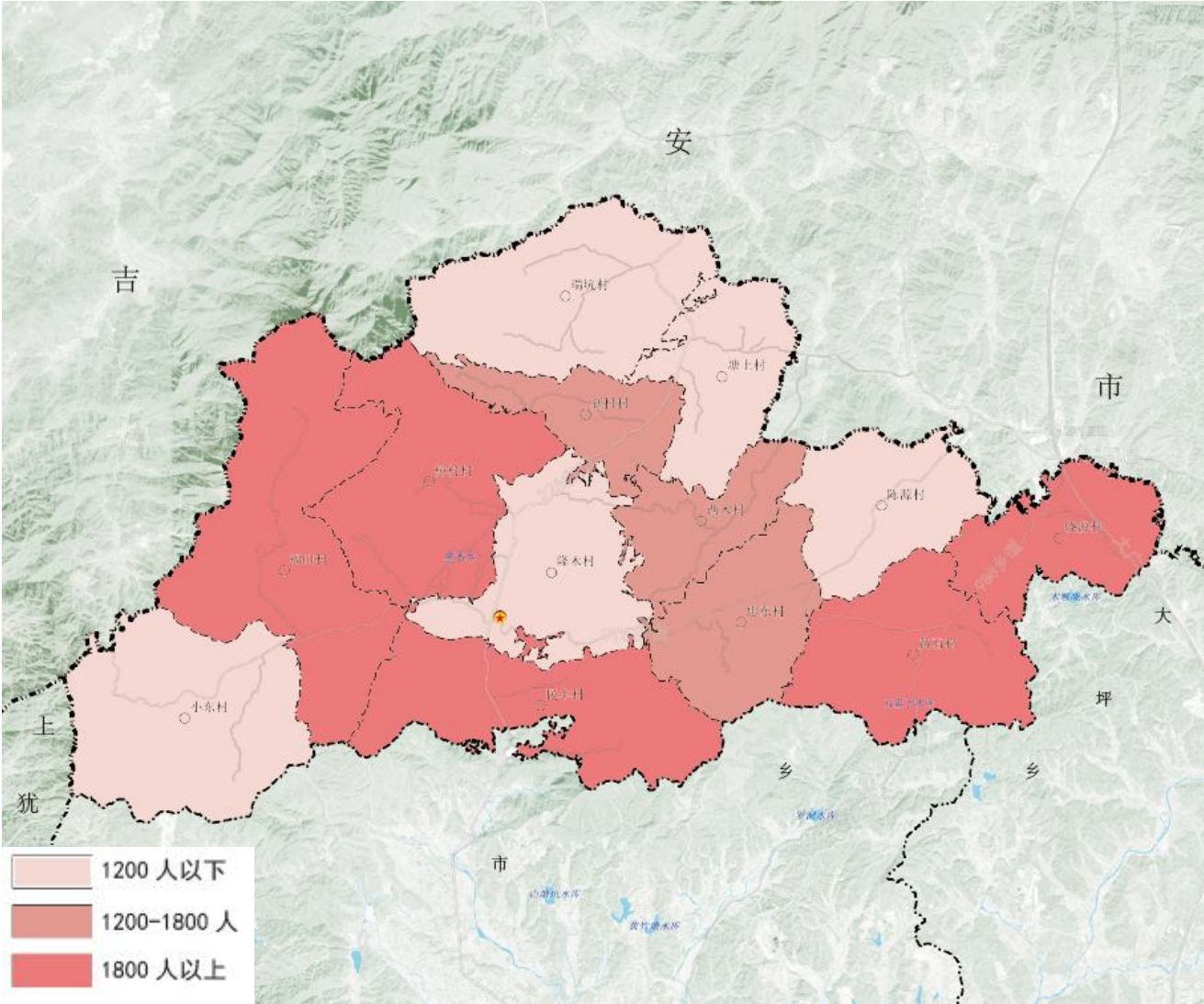
一、概况

区位分析

隆木乡地处南康区北部，东邻万安县，南连坪市乡，西靠上犹县，北接遂川县，距离城区60公里。行政区域面积95.84平方公里，下辖13个行政村。

人口

根据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结果及乡镇资料清单，隆木乡全乡户籍人口21701人，常住人口总数为13624人。



二、规划范围与期限

镇域范围

全域范围9583.73公顷

下辖13个行政村（陈源村、福田村、黄石村、隆木村、民丰村、瑞坑村、塘上村、西木村、小东村、晓源村、新村村、樟村村、忠东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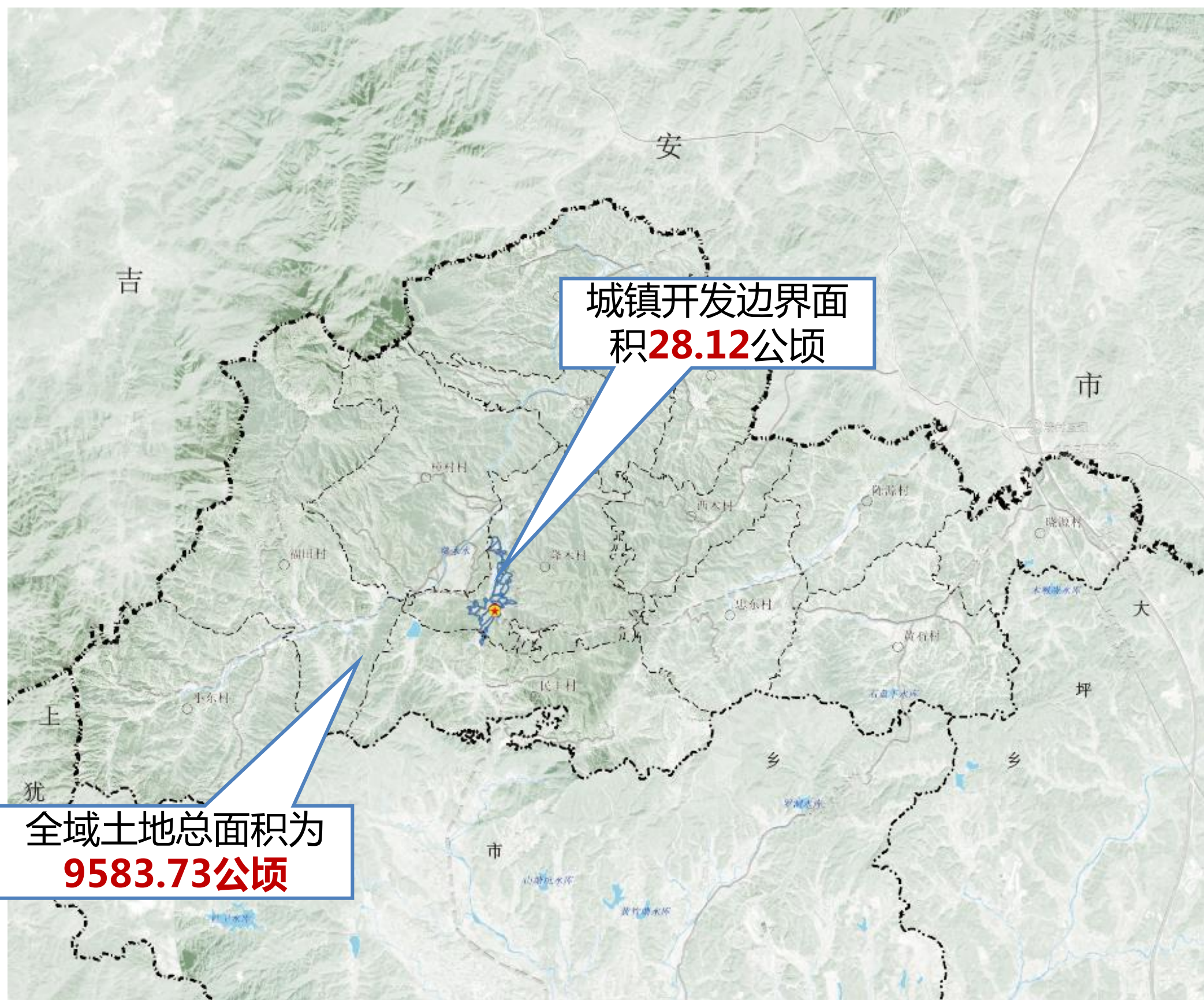
集镇范围

集镇范围52.48公顷，其中集镇城镇开发边界28.12公顷

包括隆木圩和民丰村、樟村村的部分区域。

规划期限

2021-2035年，近期至2025年，远期至2035年，远景展望至2050年。



目 录

CONTENTS

1、 战略目标引领

- (1) 总体定位
- (2) 发展目标
- (3) 发展战略

2、 坚持底线管控

- (1) 统筹重要控制线
- (2) 总体空间格局
- (3) 农业生产空间
- (4) 生态保护空间

3、 镇村发展体系规划

- (1) 城镇村等级结构
- (2) 产业布局发展

4、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和国土空间生态修复

- (1) 自然资源保护和利用
- (2) 开展国土空间生态修复

5、 完善综合支撑体系

- (1) 构建综合交通体系
- (2) 完善公服设施体系
- (3) 完善市政设施体系

6、 集镇规划

7、 健全保障体系

- (1) 规划传导
- (2) 制定近期建设计划
- (3) 规划实施保障

8、 城镇开发边界内详细规划

- (1) 用地布局方案
- (2) 四线控制
- (3) 图则

01

战略目标引领

- ◆ 总体定位
- ◆ 发展目标
- ◆ 发展战略



1.1 总体定位

南康北大门、富硒生态乡、乡村休闲旅游目的地。

1.2 发展目标

到2025年，永久基本农田和生态保护红线得到严格落实，水系、林草、山体等生态功能得到大幅提升，资源利用水平显著提高，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进一步提升；总体空间格局初步形成，民生设施建设取得显著成效，乡村地区基本实现集约发展；现代化农业产业体系初具规模，对内对外开放水平全面提升。

1.3 发展战略

01

聚焦底线，保障农业发展

强化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严格落实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统筹好发展和安全，在维护国家粮食安全、能源安全、重要产业链供应链安全、水安全等方面发挥更大作用。

02

生态筑底，严格保护绿水青山

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以生态保护为导向，积极探索“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保护修复，加强自然保护区保护，筑牢生态屏障。

03

精致品质，聚焦内涵提升

以全省乡村振兴示范为引领，坚持城乡统筹融合、绿色发展。

04

文旅融合，彰显历史人文魅力

以“白鹤岭景区”为核心，依托樟村水稻公园、古银杏、古驿道遗址、漂流等景点，打造集田园观光、康养度假、乡村体验于一体的旅游休闲目的地。

05

外联内优，提升交通赋能水平

进一步完善综合交通体系，形成以高速公路为骨干，以省县乡道等为支撑的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构建以休闲观光、乡村体验、特色研学为主要功能的全域绿道系统。

02

坚持底线管控

- ◆ 统筹重要控制线
- ◆ 总体空间格局
- ◆ 农业生产空间
- ◆ 生态保护空间



2.1 统筹重要控制线

永久基本农田

全面实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是确保国粮食安全，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有力保障，是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前提，是实施乡村振兴，促进生态文明建设的必然要求。隆木乡永久基本农田划定面积为**1532.61公顷（2.2989万亩）**。

生态保护红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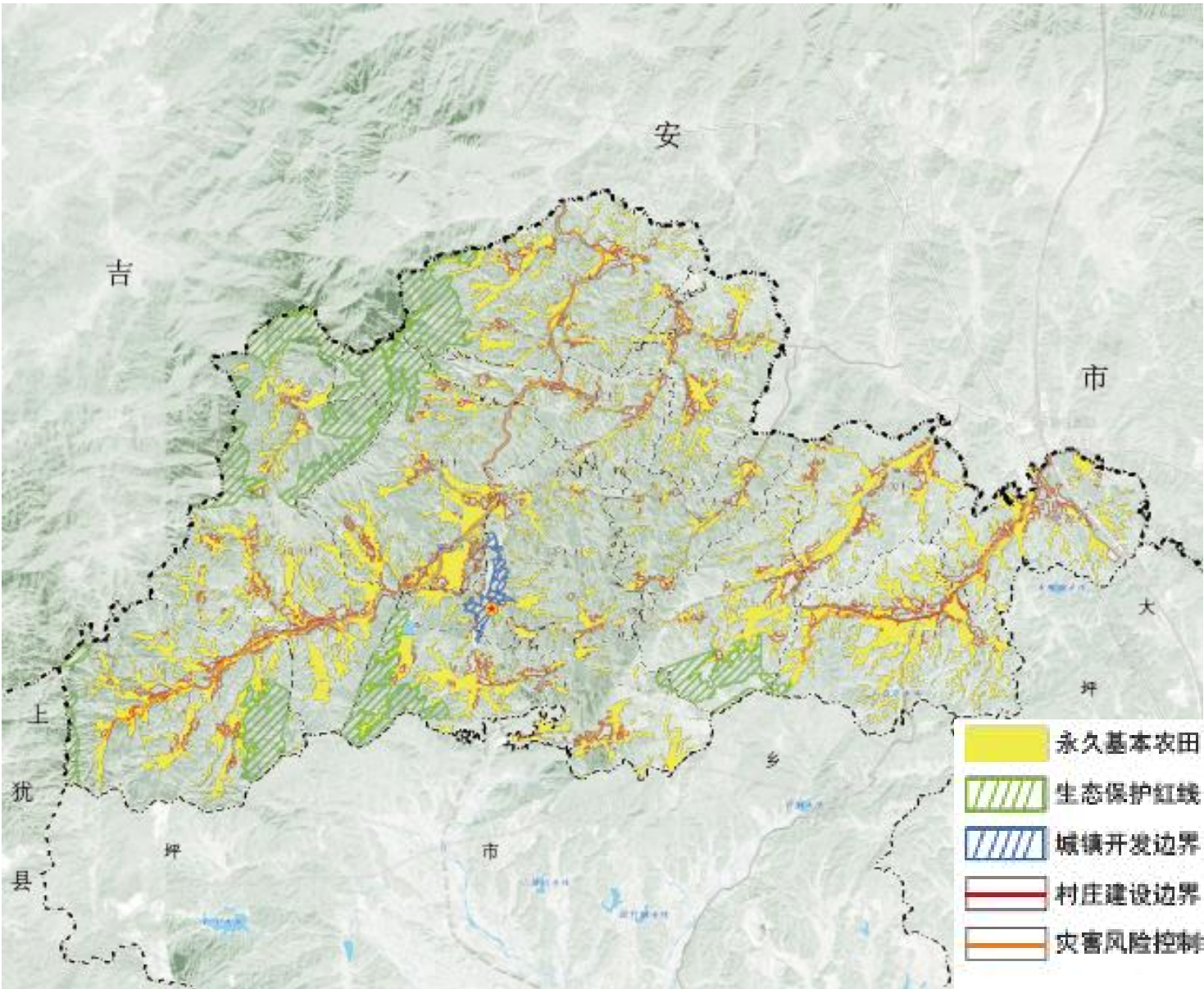
建立最为严格的生态保护制度，对生态功能保障、环境质量安全 and 自然资源利用等方面提出更高的监管要求，促进人口资源环境相均衡经济社会生态效益相统一。隆木乡生态保护红线划定面积为**767.52公顷**。

城镇开发边界

贯彻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战略，牢固树立边界意识，为城市发展设立一条合理的红线。隆木乡城镇开发边界划定面积为**28.12公顷**。

灾害风险控制线

乡域内河流有隆木水，水利设施年久失修，河流及周边存在洪涝灾害风险，落实水利部门划定的洪涝灾害范围线，主要为隆木水、金沙水支流两岸区域，面积为**76.09公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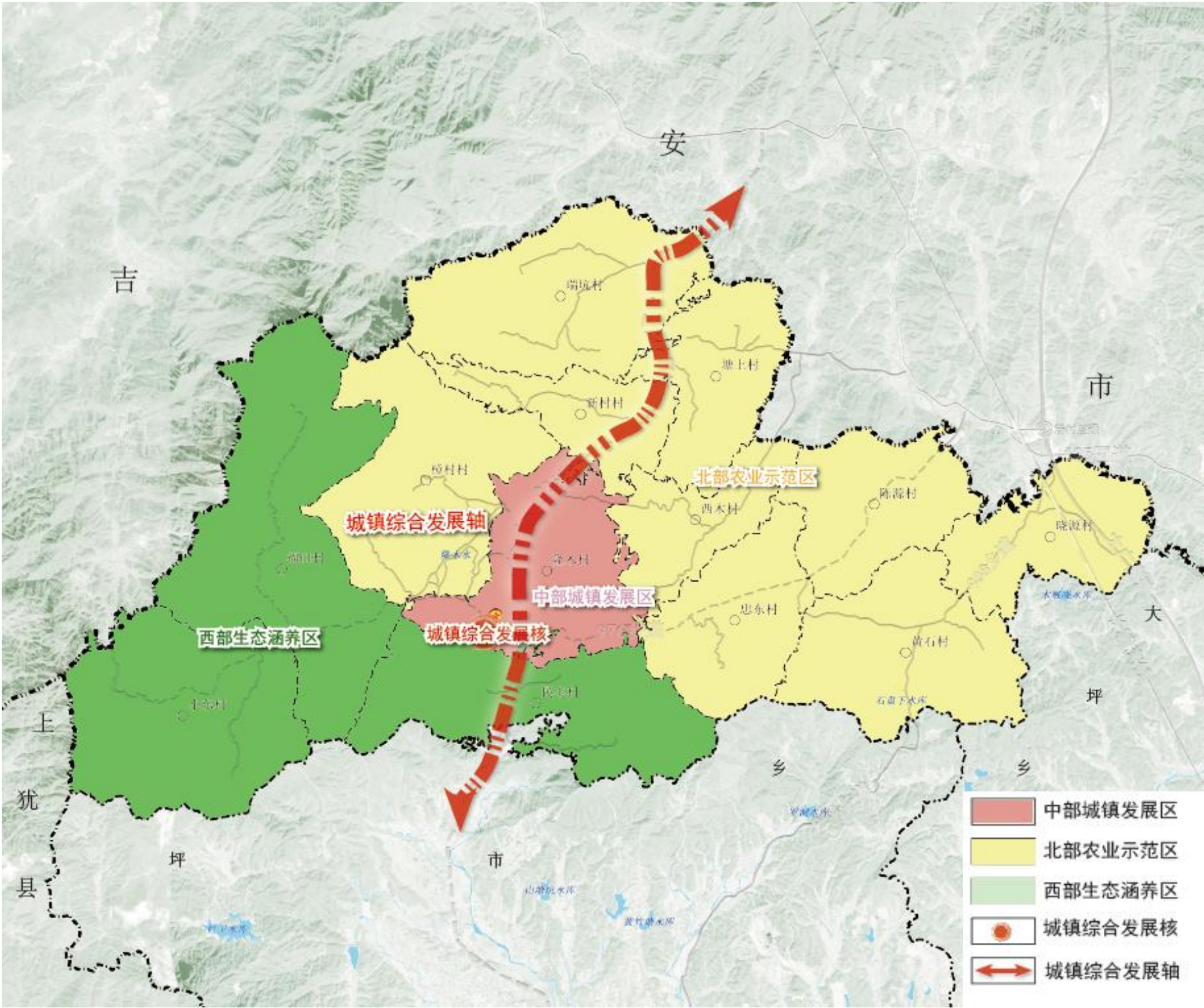
2.2 城镇发展空间

构建镇域内 “**一核一轴三区**” 的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一核**”：指依托集镇形成城镇综合发展核，发挥集镇集聚功能，构建发展核心；

“**一轴**”：指依托226省道形成城镇统筹发展轴；

“**三区**”：指北部农业示范区、西部生态涵养区、中部城镇发展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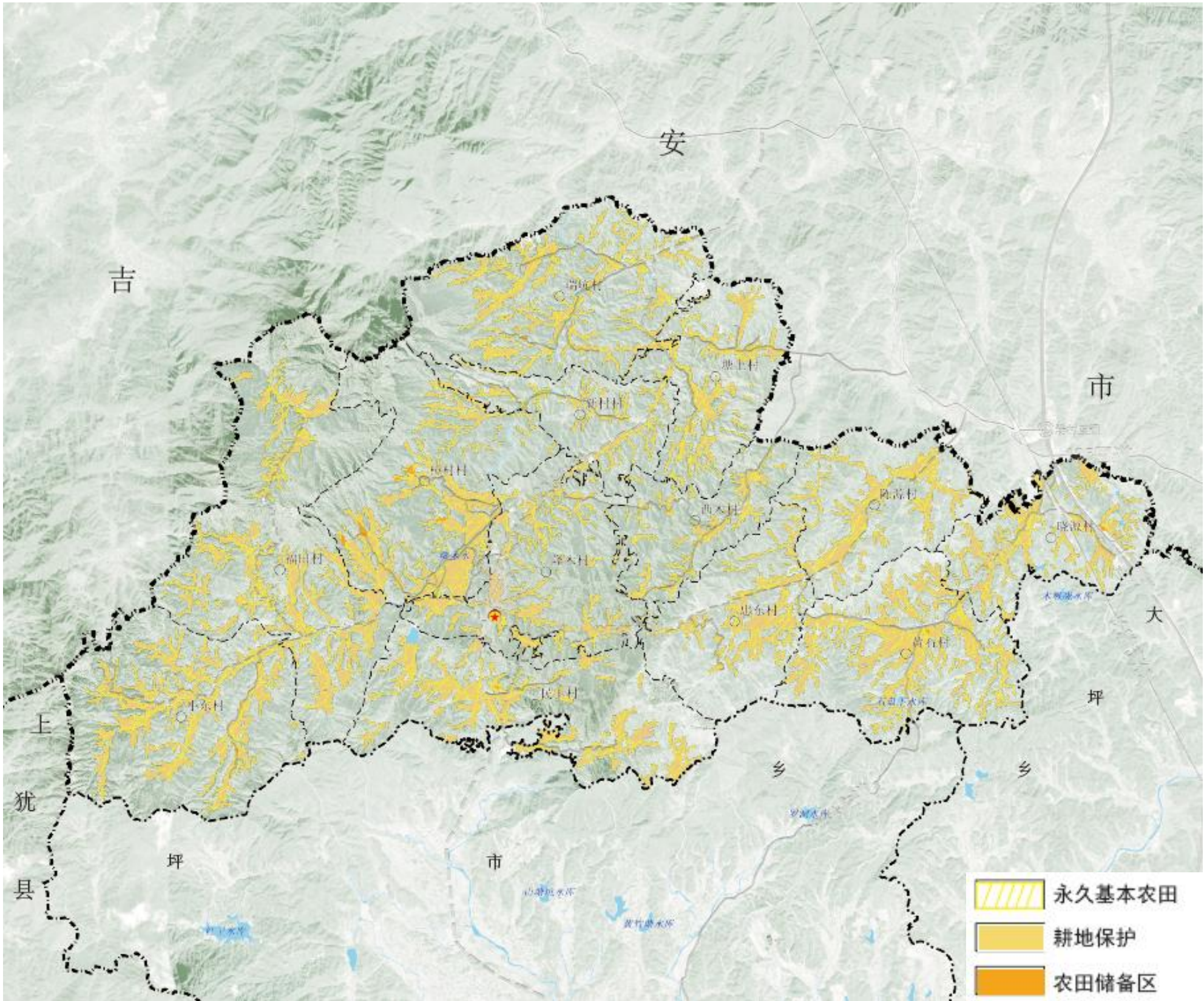


2.3 农业生产空间

根据隆木乡“两区”划定情况和耕地分布情况，形成“**北部粮食集中种植区、东部现代农业示范区**”农业空间格局。结合永久基本农田和粮食集中种植区，

北部粮食集中种植区：主体功能为种植水稻、蔬菜等粮食作物；依托现代农业示范园，

东部现代农业与休闲旅游示范区：融合农村文化、乡村风情、发扬生态旅游优势。大力拓展富硒大米、油茶、葡萄、脐橙等农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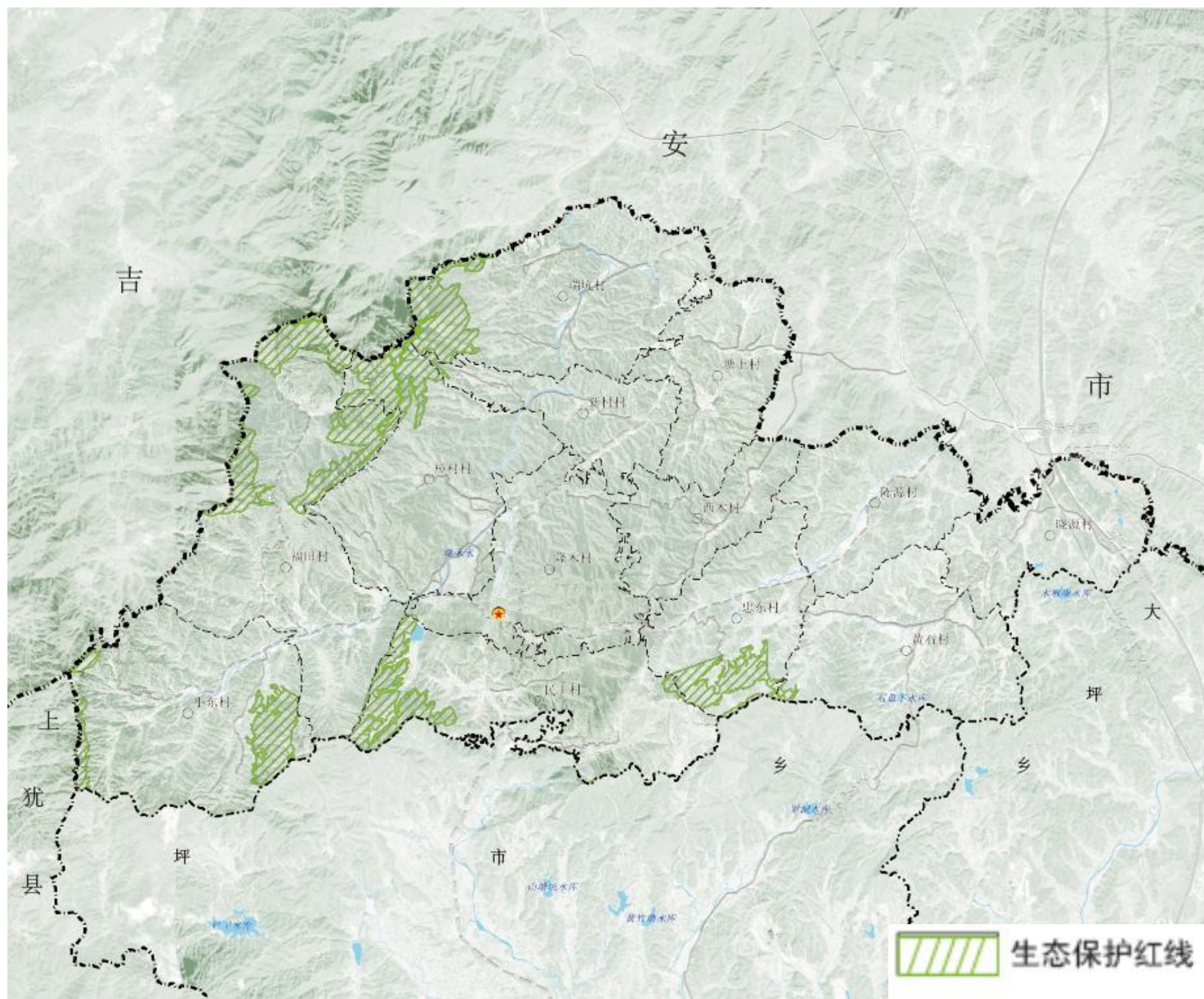
2.4 生态保护空间

形成 **“两区两点多廊”** 的生态保护格局

两区：分别为生态保育功能区和水源涵养功能区，生态保育功能区森林密集，自然条件好，是发挥生物栖息、空气净化等重要生态功能的核心区域。水源涵养功能区地表水资源丰富，耕地分布广，是水源涵养功能核心区域。

两点：两点为石盘下水库和民丰水库，两个水库是区域农田灌溉及生物栖息地水源供应的核心区域，对两个生态功能分区起着支撑的作用。

多廊：区域内众多水系呈现静脉状的形态，纵横交错，发挥着疏散核心区生态功能及串联南北生态系统的作用。



03

镇村发展体系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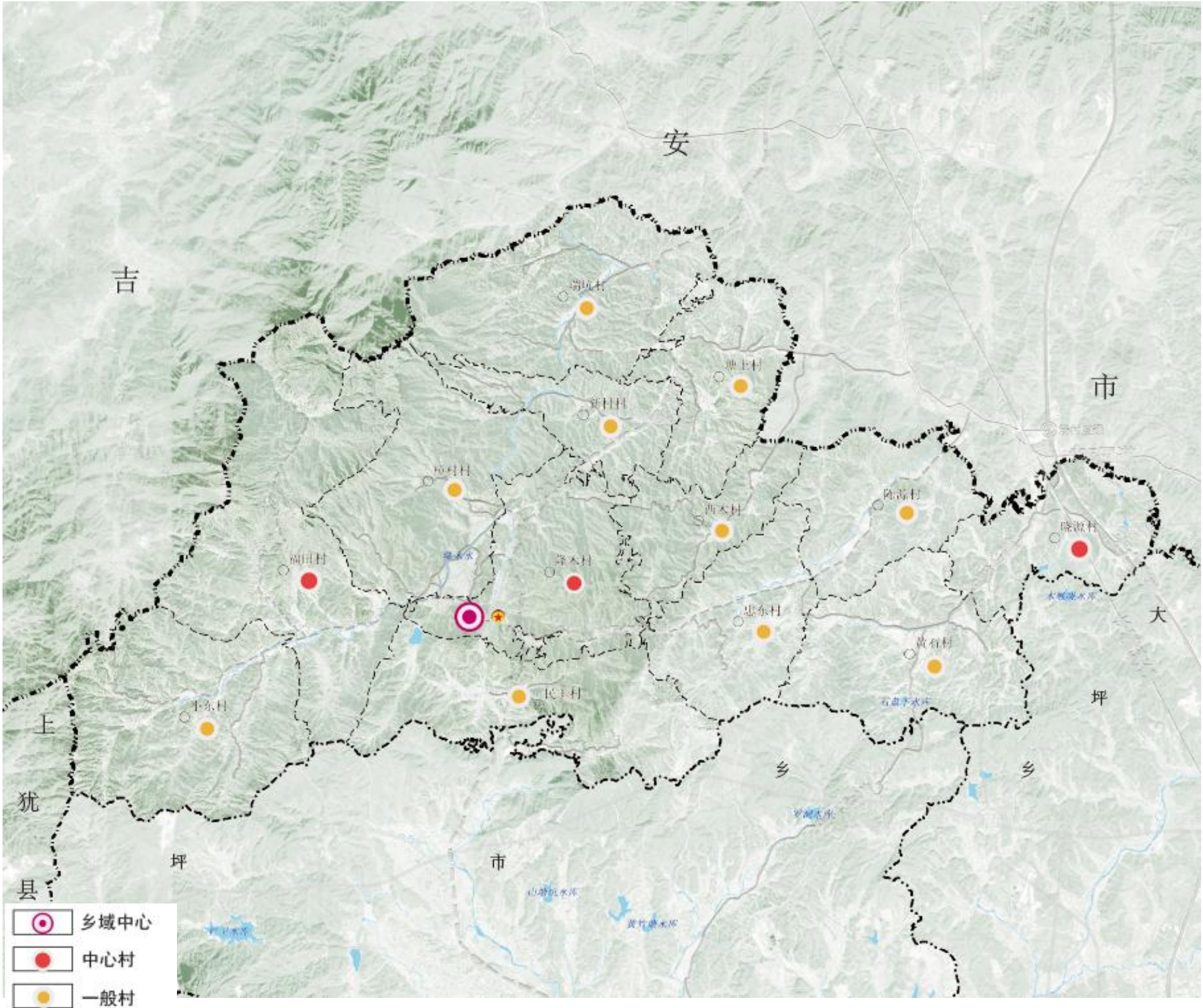
- ◆ 城镇村等级结构
- ◆ 产业布局发展



3.1 城镇村等级结构

规划优化调整现有乡村体系，重点打造集镇，培育中心村，优化基层村，形成层次分明、职能明确的“乡域中心—中心村—一般村”的三级乡村等级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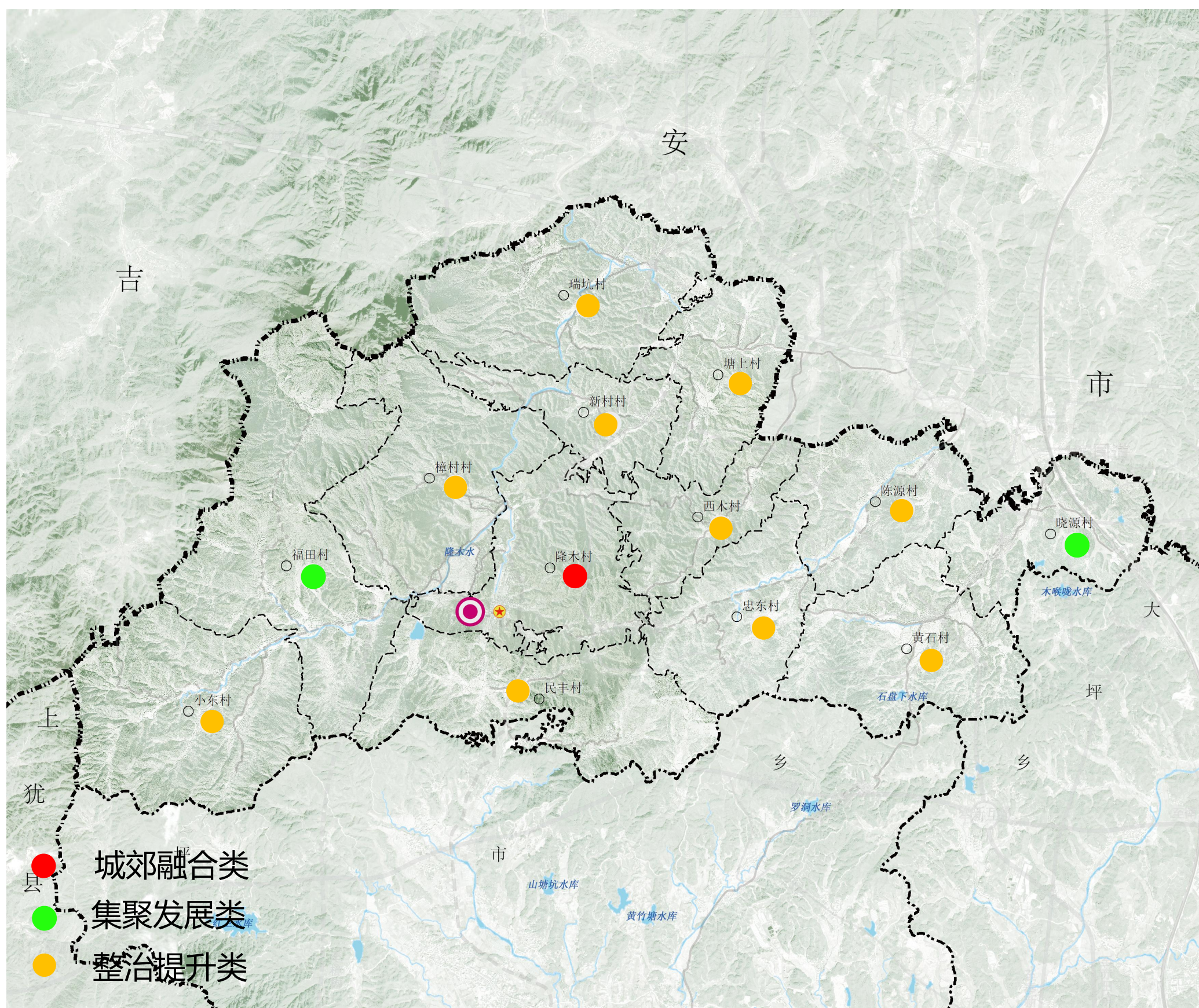
等级	个数	名称	人口规模	职能分工
中心集镇	——	隆木圩	0.5~1.0	城镇发展型
中心村	3	福田村	0.1~0.5	农旅型
		隆木村	0.1~0.5	农旅型
		晓源村	0.1~0.5	商贸物流型
一般村	10	陈源村	0.1~0.5	农业种植型
		黄石村	0.1~0.5	农业种植型
		民丰村	0.1~0.5	农旅型
		瑞坑村	0.1~0.5	商贸物流型
		塘上村	0.1~0.5	农业种植型
		西木村	0.1~0.5	农业种植型
		小东村	0.1~0.5	农旅型
		新村村	0.1~0.5	农业种植型
		樟村村	0.1~0.5	农业种植型
		忠东村	0.1~0.5	农业种植型



3.1 城镇村等级结构

根据现状潜力、发展动力及限制因素分析结果，综合发展定位、人居环境、文化价值、产业发展、生态建设、生态限制六大方面，根据《江西省村庄规划编制技术规程（试行）》，本次规划将隆木乡村庄划分为三种类型，其中集聚发展类村庄2个（福田村、晓源村），城郊融合类村庄1个（隆木村），其余为整治提升类村庄10个。

名称	集聚发展类	城郊融合类	整治提升类
村庄数量	2	1	10
村庄名称	福田村、晓源村	隆木村	小东村、樟村村、民丰村、瑞坑村、新村村、塘上村、忠东村、西木村、黄石村、陈源村



3.2 产业布局发展

规划形成“一心一轴、三区多点”的产业空间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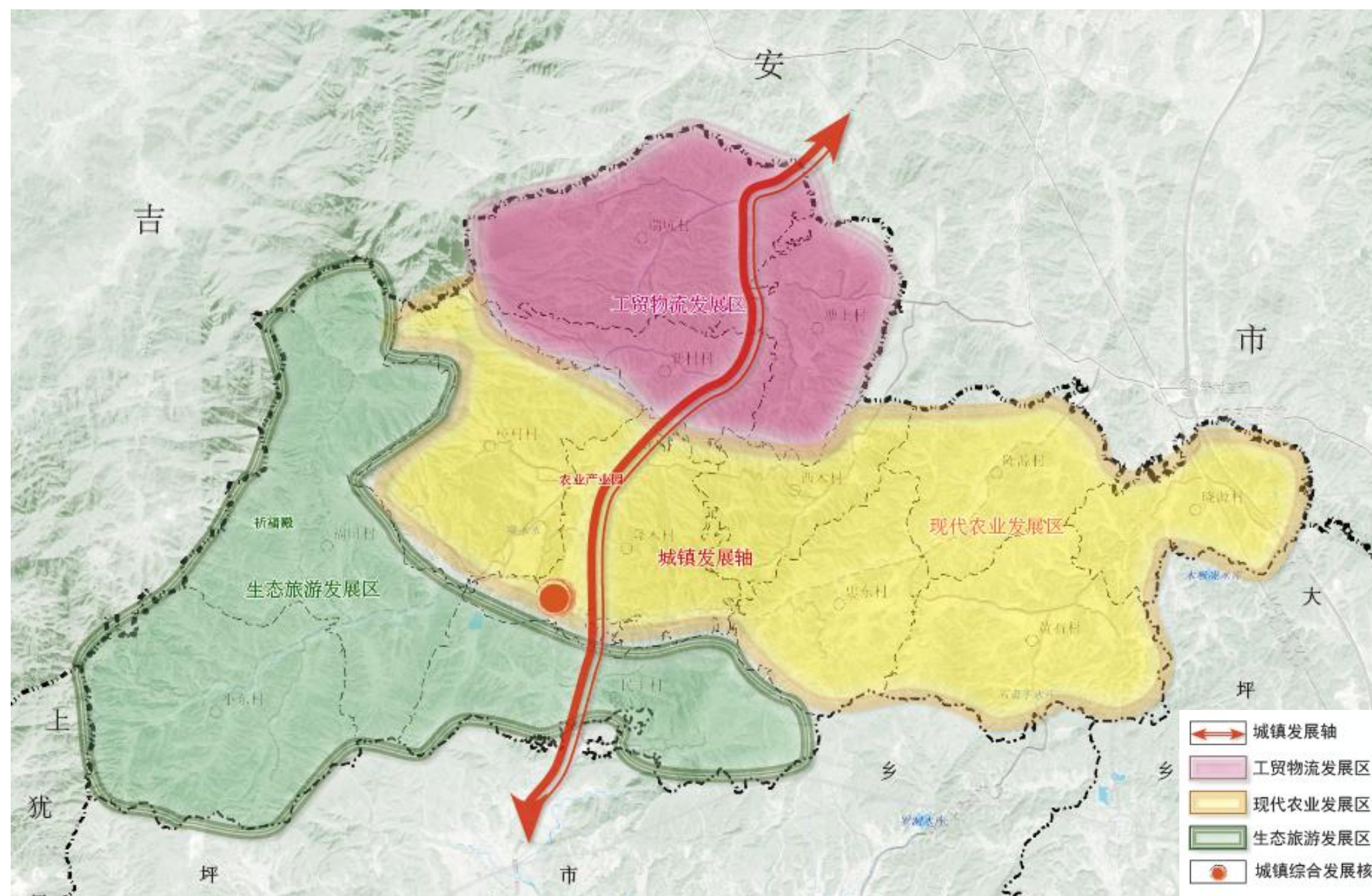
一心：即产业综合服务核心。通过完善集镇道路交通，提高公共服务，配套基础设施，改善居住环境，营造宜居宜业宜游的集镇新形象，打造成乡域综合服务中心。

一轴：指区域产业联动轴，即沿着226省道打造连接南康区的产城融合发展轴，串联沿线的历史古迹及人文景观。

三区：现代农业发展区、生态旅游发展区、工贸物流发展区。

现代农业发展区：以樟村村为核心，产业方向重点发展富硒大米、富硒雪片糕、隆木豆腐管子三大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旅游业两大关联产业，形成优势突出、特色鲜明、科学合理的产业体系。**生态旅游发展区**：位于隆木乡西部，以福田村为主，以白鹤岭景区为底蕴、以秀美山水田园景观为环境基底，同时结合农业光，发展乡村休闲农业，打造成为一处集“生态、休闲、养生”的生态休闲旅游区。**工贸物流发展区**：依托邻近高速出入口及226省道交通优势，发展乡域北部为产业核心的工贸物流发展区，重点发展农贸服务，大力发展第三产业，强化其农贸服务中心的地位。

多点：即以三产融合产业园、千秋食品隆木生产基地、富隆食品有限公司、富硒产业园等为主导产业，果业、林业、油茶、畜牧、水产等产业同频发展。



04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和国土空间生态修复

-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 ◆开展国土空间生态修复



4.1 自然资源保护和利用

统筹水资源、林地、湿地、矿产等自然资源要素，加强生活多样性保护，提升生态服务价值，推动山水林田湖草整体保护和合理利用，形成全域全要素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着力推进碳汇能力建设，发挥各类资源固碳汇碳作用，提升生态系统固碳能力，全面助力碳达峰、碳中和建设。



水资源



增补完善水利设施，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实现水资源高效利用



林地资源



建设生态保护网络，严格落实林地保有量指标



矿产资源



生态优先，严格落实矿产开采规划，实现矿业绿色发展

4.2 开展国土空间生态修复

➤ 水生态水环境修复工程

开展隆木水岸线生态保护与管控，涉坚持旱涝同防同治，统筹推进水系连通、水源涵养、水土保持，提升流域防灾减灾能力，增强流域生态稳定性与生产生活服务能力。



➤ 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

按照“巩固高产田、提高中产田、改造低产田”的思路，统筹整合资金，逐步将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成高标准农田，稳步提升耕地生产能力。



➤ 矿山生态修复

对开采中以开采区域或开采后的废弃矿山，对周围环境有破坏的，通过人工植被，或加入酸碱材料，消除矿山对周边环境的危害，并恢复其正常生态功能。



➤ 林业提升改造

因地制宜确定绿化方式，精准提升森林质量，构建稳定高效多功能的林草生态系统，筑牢生态屏障。



05

完善综合支撑体系

- ◆构建综合交通体系
- ◆完善公服设施体系
- ◆完善市政设施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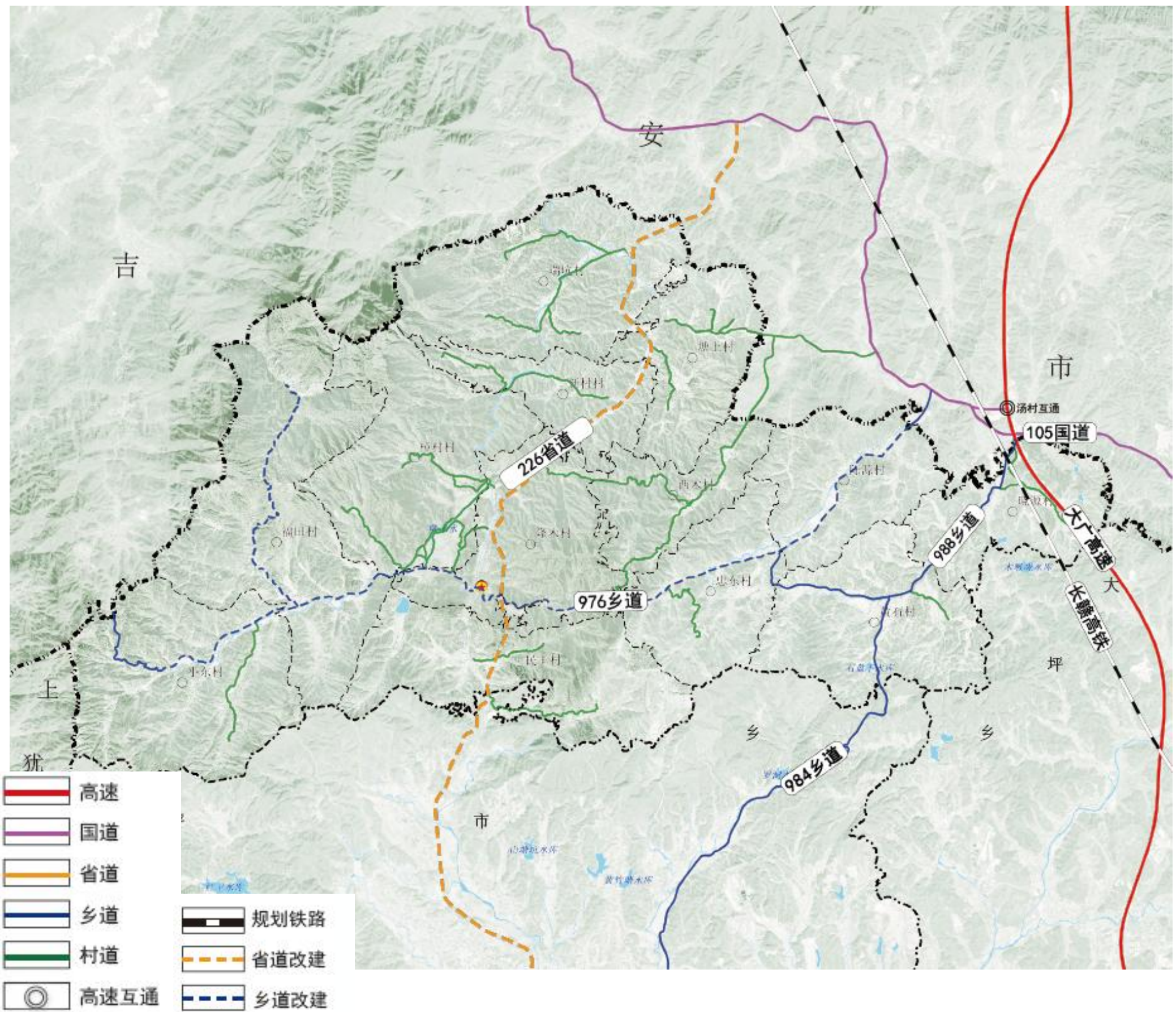


5.1 构建综合交通体系

落实上位规划及相关专项规划交通网络布局，根据乡域交通需求，提升道路等级，逐步形成以高速公路为骨架，普通公路为基础，城乡公交、慢行交通等多种交通方式并存的综合交通体系。构建布局合理、功能完善、衔接畅通、安全高效的综合交通运输体系。

对外交通规划：对226省道进行改造，按照二级公路标准建设。通过大广高速公路出入口、226省道等主干路，强化规划范围与周边地区快速交通联系。

对内交通规划：以镇村联动为指导，结合产业布局和旅游景点的分布，构建通畅的乡村道路体系。完善村村通公路，随着家庭汽车的普及，针对现状乡村公路通行能力不足，建议通村公路建设拓宽至4.5~6米，强化各行政村与集镇之间的联系。Y976、Y984、Y988为乡域内主要联系各村庄的公路，规划对Y976乡道进行改扩建，规划为四级公路标准，其余各村道规划达到四级公路标准。



5.2 完善公服设施体系

教育

规划保留现状中心小学、幼儿园，对隆木乡中学进行改扩建，按标准化学校建设；根据城乡统筹设施共享的原则，规划取消村小和村幼儿园，闲置用地用于发展乡村振兴。



医疗

规划形成“集镇中心卫生院——中心村卫生服务中心——一般村卫生所”的三级卫生服务体系。



文化

集镇于小学东侧规划新增1处文化站，保留1处老厂房改造的文化馆。



体育

规划隆木乡集镇结合乡政府、文化站、公园或广场设置室外综合健身场地



社会福利

规划保留隆木乡敬老院。社区级养老服务设施1处，为老年人提供日托服务，包括餐饮、文娱、健身、医疗保健等，结合社区综合服务中心进行设置。



5.3 完善市政设施体系



给水

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至2035年集镇自来水普及率达到100%，农村基本实现供水现代化，广大农村群众将与城市居民享受同等优质安全洁净饮用水。规划至2035年，隆木供水由隆木乡自来水厂，位于福田村，通过给水干管进行供给，供水普及率达100%。



排水

规划集镇建立完善的雨污分流排水体系。其他各行政村排水体制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通过明渠排入自然水体，污水统一收集后排入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水体。规划保留敬老院南侧现状1处污水处理厂，占地面积约0.19公顷，设计总规模为600吨/日，主要收集隆木乡集镇及周边村组的污水。



供电

建设安全高效、能力充足的绿色智能电网。规划于隆木村新建1处35kV隆木变，位于隆木村，用地面积约0.06公顷。对集镇用电负荷中心的破旧电力线路进行改造，采用地埋敷设。



通信

规划改建乡镇电信局所，行政村设置服务网点。规划保留乡镇邮政所。完善设施配套，集镇平均每1.5公里服务半径或1.5万服务人设置1处邮政服务网点，邮政网点建筑面积按800平方米控制。各行政村设置服务代办点。



燃气

规划气源选取为液化石油气，近期燃气普及率达到75%，远期燃气普及率达到90%。规划接南康区中压燃气管网。乡域其他各村原则上采用液化气、电力、煤炭、沼气等多种形式结合的能源结构。



环卫

隆木乡垃圾送往赣州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集中处理。隆木乡规划1处垃圾中转站，位于隆木村，用地面积0.13公顷，以满足镇村垃圾收集转运需求，运至赣州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进行处置。

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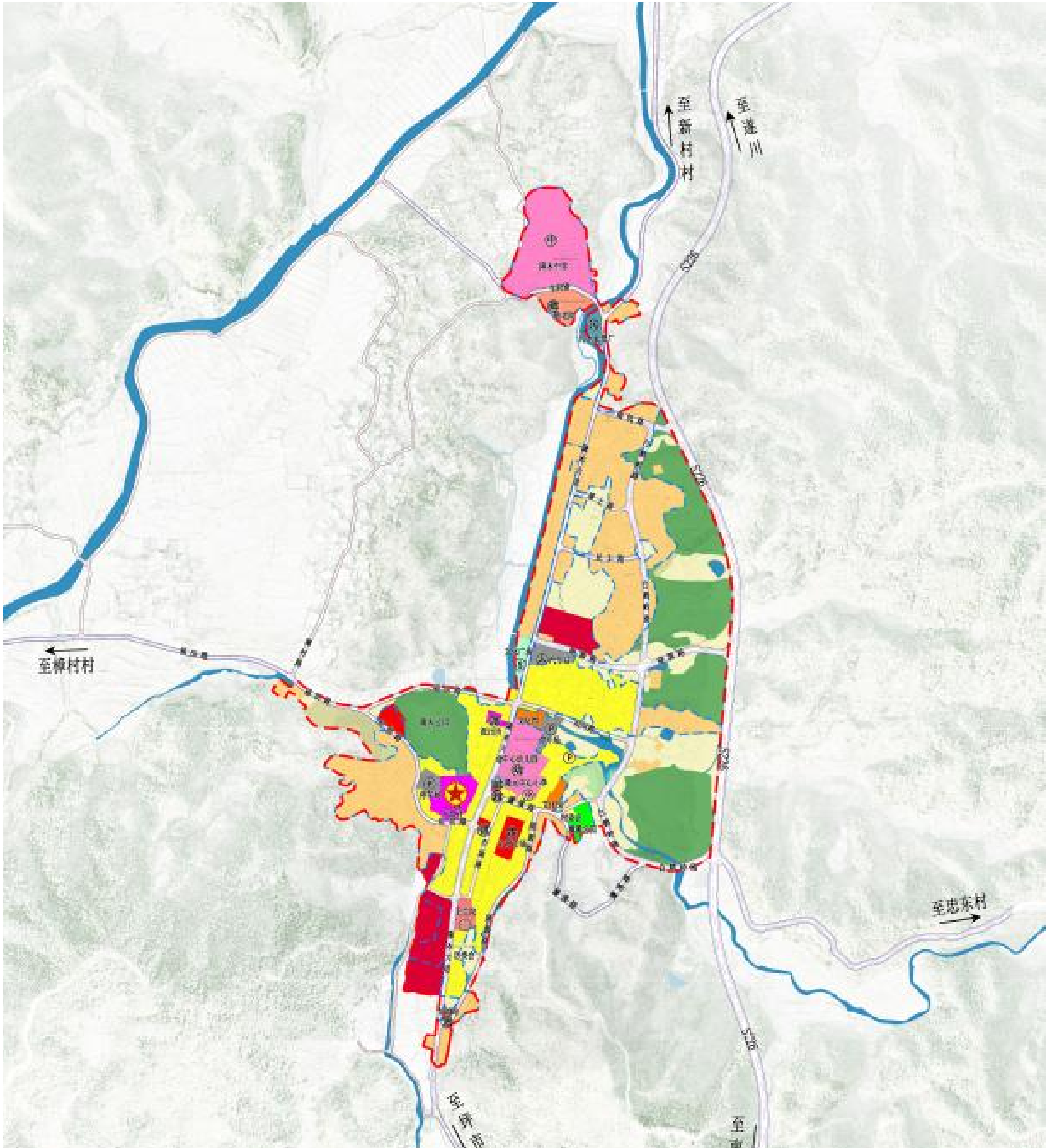
集镇规划



6.1 集镇用地方案

优化集镇用地布局，落实重点项目，完善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

落实城镇开发边界面积**28.12公顷**。



- | | | | | | |
|-------------|-----------------|--------------|-------------|---------|-------|
| 01 耕地 | 0701 城镇住宅用地 | 0806 医疗卫生用地 | 1302 排水用地 | ★ 乡政府 | ⛽ 加油站 |
| 02 园地 | 0702 城镇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 0807 社会福利用地 | 1307 邮政用地 | 🏪 集贸市场 | Ⓢ 广场 |
| 03 林地 | 0703 农村宅基地 | 0901 商业用地 | 1311 水工设施用地 | 🏥 卫生院 | 🚓 派出所 |
| 04 草地 | 0704 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 1001 工业用地 | 1401 公园绿地 | 🏫 幼儿园 | 🏠 敬老院 |
| 06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 0801 机关团体用地 | 1202 公路用地 | 1402 防护绿地 | 🏫 中学 | 🚗 汽车站 |
| — 城镇开发边界线 | 0803 文化用地 | 1207 城镇村道路用地 | 1403 广场用地 | 🎓 小学 | 🅑 停车场 |
| — 镇区范围线 | 0804 教育用地 | 1208 交通场站用地 | 17 陆地水域 | 🏭 污水处理厂 | 🏦 银行 |

07

健全保障体系

- ◆ 规划传导
- ◆ 制定近期建设计划
- ◆ 规划实施保障



7.1 规划传导

➤ 城镇开发边界内

根据隆木乡社区生活圈服务半径以及干道河流等自然地理界线，结合城镇开发边界以及上位国土空间规划，合理划定隆木乡详细规划编制单元，同时明确单元公共服务设施配置要求，开发强度和高度等风貌管控要求。

➤ 城镇开发边界外

制定镇域内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单元，对于不编制规划的村庄编制通则式村庄规划，保证乡村建设有则可依。

7.2 制定近期建设计划

落实区域重点项目，结合乡镇发展方向和诉求，统筹乡镇国土空间开发和保护，对近期规划做出统筹安排，制定行动计划。制定重大项目清单，保障项目用地。近期着力推进乡村振兴项目、基础设施建设提升项目、线性工程、文化活动站、祈福殿、风力发电、污水处理厂、变电站、垃圾中转站等重大建设项目。

7.3 规划实施保障



完善规划实施政策



加强组织保障



健全社会监督机制



充分宣传规划重要性

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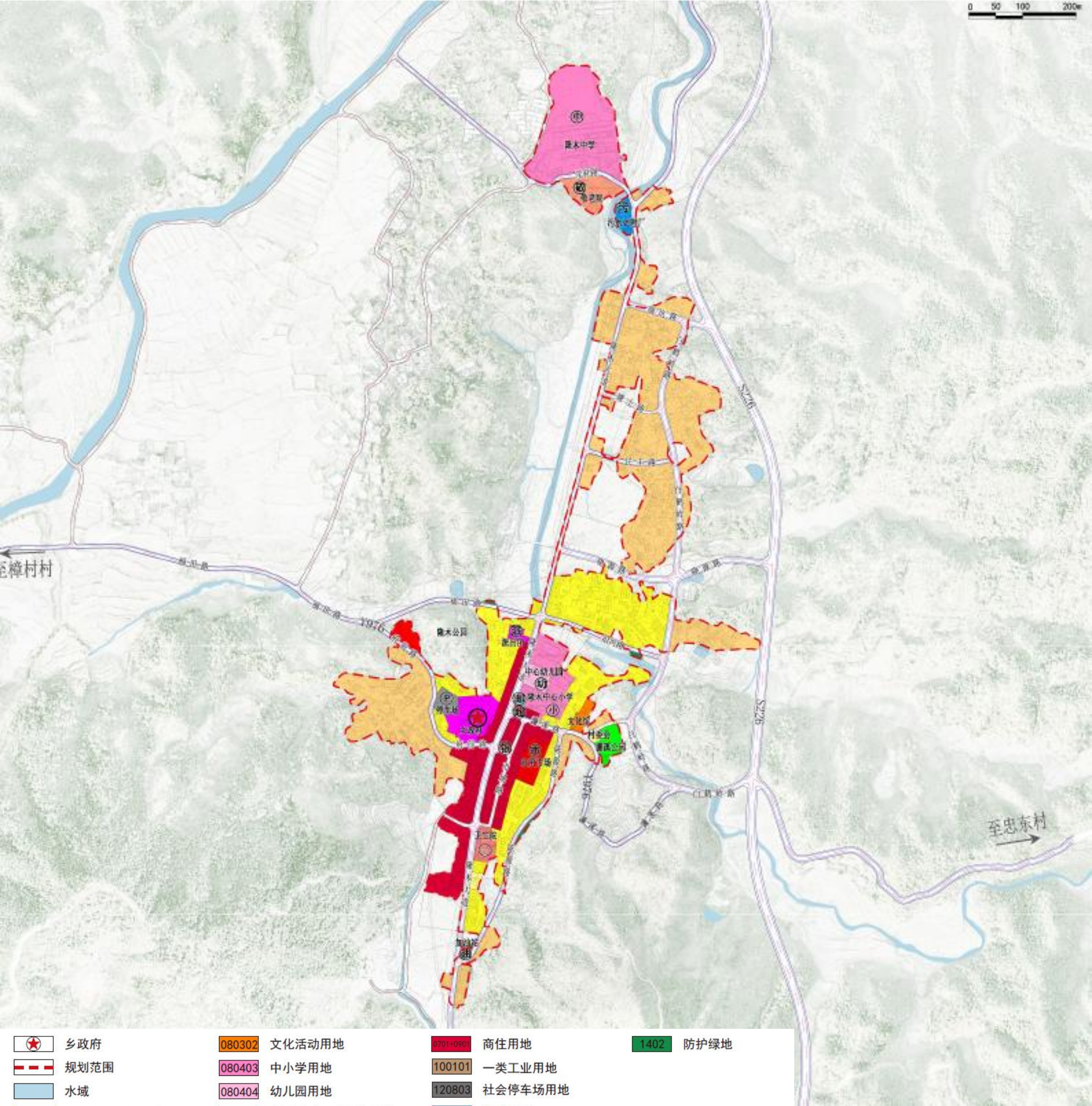
城镇开发边界内详细规划

- ◆ 用地布局方案
- ◆ 四线控制
- ◆ 图则



8.1 用地布局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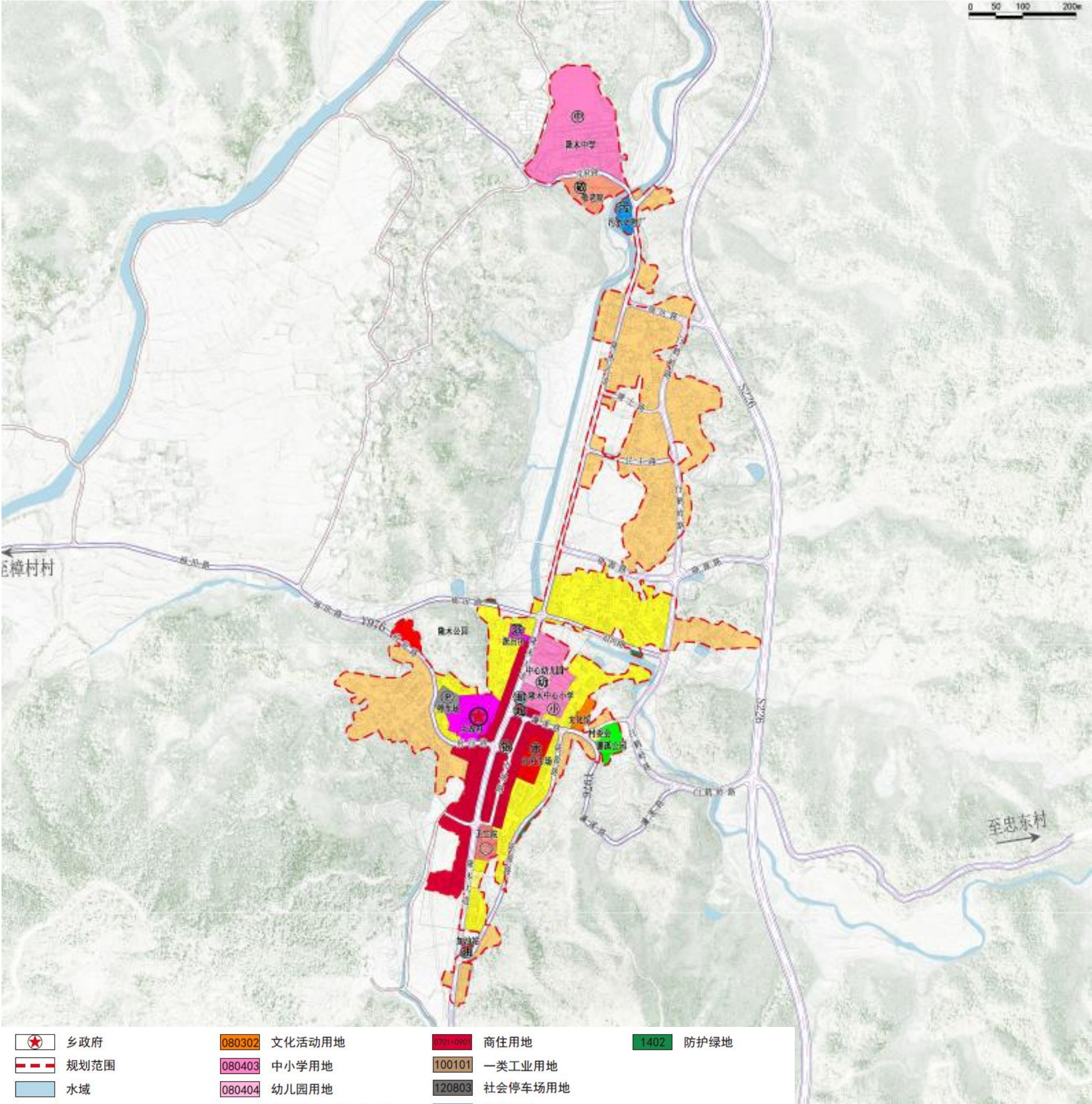
- **用地规模**：本次规划范围涉及到隆木乡城镇开发边界，规划区内总用地面积**28.12公顷**。
- **人口规模**：规划居住人口**0.5万人**。
- **居住用地17.81公顷**，占总用地63.54%；
-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5.19公顷**，占总用地18.46%；
- **商业服务业用地0.61公顷**，占总用地2.17%；
- **工矿用地0.26公顷**，占总用地0.92%；
- **交通运输用地3.68公顷**，占总用地13.09%；
- **公用设施用地0.21公顷**，占总用地面积0.75%；
-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0.36公顷**，占总用地1.28%；



	乡政府		080302 文化活动用地		0901 商业用地		1402 防护绿地
	规划范围		080403 中小学用地		100101 一类工业用地		
	水域		080404 幼儿园用地		120803 社会停车场用地		
	070102 二类城镇住宅用地		080602 基层医疗卫生设施用地		1302 排水用地		
	0702 城镇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080701 老年人社会福利用地		1307 邮政用地		
	0801 机关团体用地				1401 公园绿地		

8.1 用地布局方案

- **用地规模**：本次规划范围涉及到隆木乡城镇开发边界，规划区内总用地面积**28.12公顷**。
- **人口规模**：规划居住人口**0.5万人**。
- **居住用地17.81公顷**，占总用地63.54%；
-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5.19公顷**，占总用地18.46%；
- **商业服务业用地0.61公顷**，占总用地2.17%；
- **工矿用地0.26公顷**，占总用地0.92%；
- **交通运输用地3.68公顷**，占总用地13.09%；
- **公用设施用地0.21公顷**，占总用地面积0.75%；
-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0.36公顷**，占总用地1.28%；



	乡政府		080302 文化活动用地		商住用地		1402 防护绿地
	规划范围		080403 中小学用地		100101 一类工业用地		
	水域		080404 幼儿园用地		120803 社会停车场用地		
	070102 二类城镇住宅用地		080602 基层医疗卫生设施用地		1302 排水用地		
	0702 城镇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080701 老年人社会福利用地		1307 邮政用地		
	0801 机关团体用地		0901 商业用地		1401 公园绿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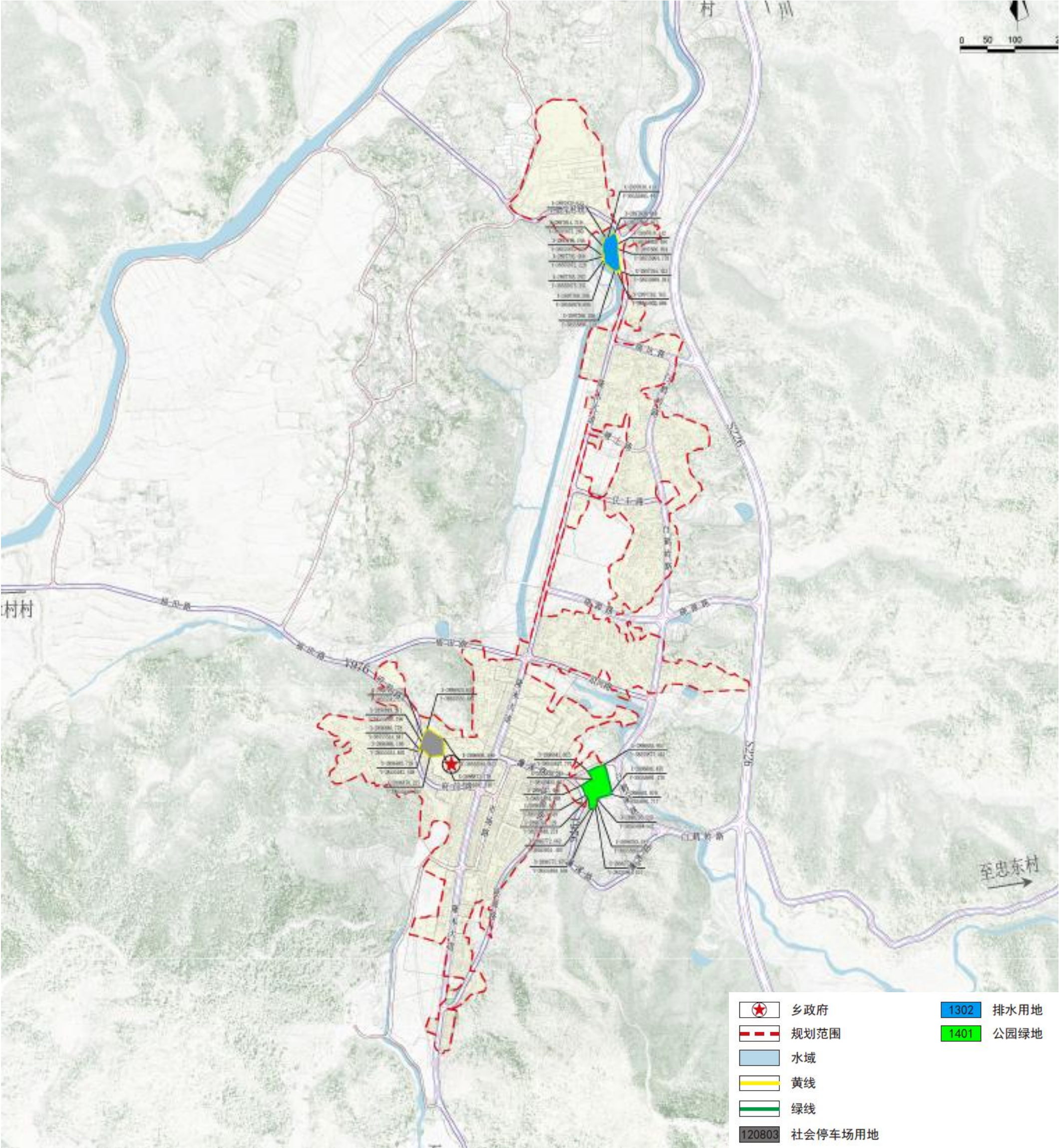
8.2 四线控制

绿线控制汇总表

序号	名称	控制规模（公顷）
1	濂溪公园	0.26
2	其他防护绿地	0.10

黄线控制汇总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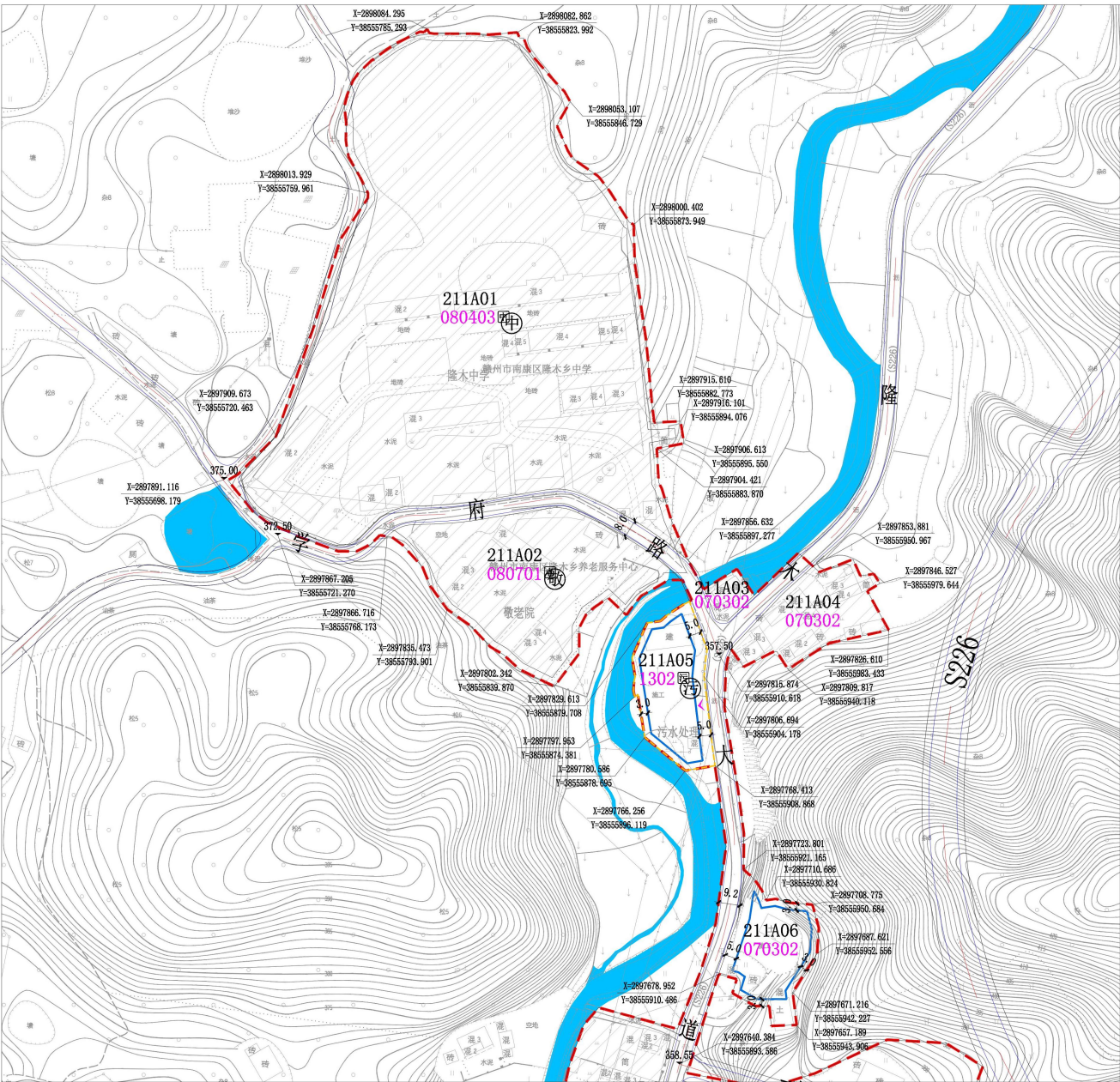
序号	名称	位置	控制规模（公顷）
1	生活污水处理厂	隆木水北岸、民族大道南侧	0.18
2	乡政府西侧停车场	府前路东侧	0.17



8.3图则

南康区隆木乡城镇开发边界内详细规划

分图图则



控制单元区位

街区编码

211A01、211A02、211A03、211A04
211A05、211A06

指北针与比例尺

分地块规划控制指标									
规划指标									
地块编号	用地面积 (平方米)	用地代码	用地性质	容积率	建筑密度 (%)	绿地率 (%)	机动车停 车位	设施配套	建筑高度 指引 (m)
211A01	25913	080403	中小学用地	-	-	-	-	-	-
211A02	4916	080701	老年人社会福利用地	-	-	-	-	-	-
211A03	274	070302	二类农村宅基地	-	-	-	-	-	-
211A04	2714	070302	二类农村宅基地	-	-	-	-	-	≤18
211A05	1791	1302	排水用地	≤1.0	≤30	≥30	-	-	≤12
211A06	1645	070302	二类农村宅基地	-	-	-	-	-	-

注：1、具体建设项目用地的停车配建指标应在出让土地时按《江西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导则》进行具体核定。
2、停车位计量单位：居住——车位/户、公建——车位/100㎡建筑面积；学校——车位/100学生；公园——车位/公顷用地。

规划控制条文

- 211A01地块为中小学用地，为现状隆木中学。
- 211A02地块为老年人社会福利用地，为现状隆木乡养老服务中心。
- 211A03、211A04、211A06地块为农村宅基地。
- 211A05地块为规划污水处理厂。
- 居住建筑沿用现有赣派建筑风格，以灰白色调为主，形成亲切、融洽的生活氛围。商业建筑要求有醒目、悦目、舒适、明快和协调、整体、统一的视觉指向，营造热闹、繁荣的氛围，色彩可为鲜艳、亮丽，但应避免混沌、纷乱、无秩序的色彩搭配。
- 设施配套的具体规模及要求详见控规文本中配套设施规划一览表。

图例

211A01 地块编号

070102 地块用地性质

地块界线

规划道路

黄线

绿线

紫线

建筑退距

公共厕所

电信所

供电所

垃圾转运站

环卫所

卫生院

派出所

敬老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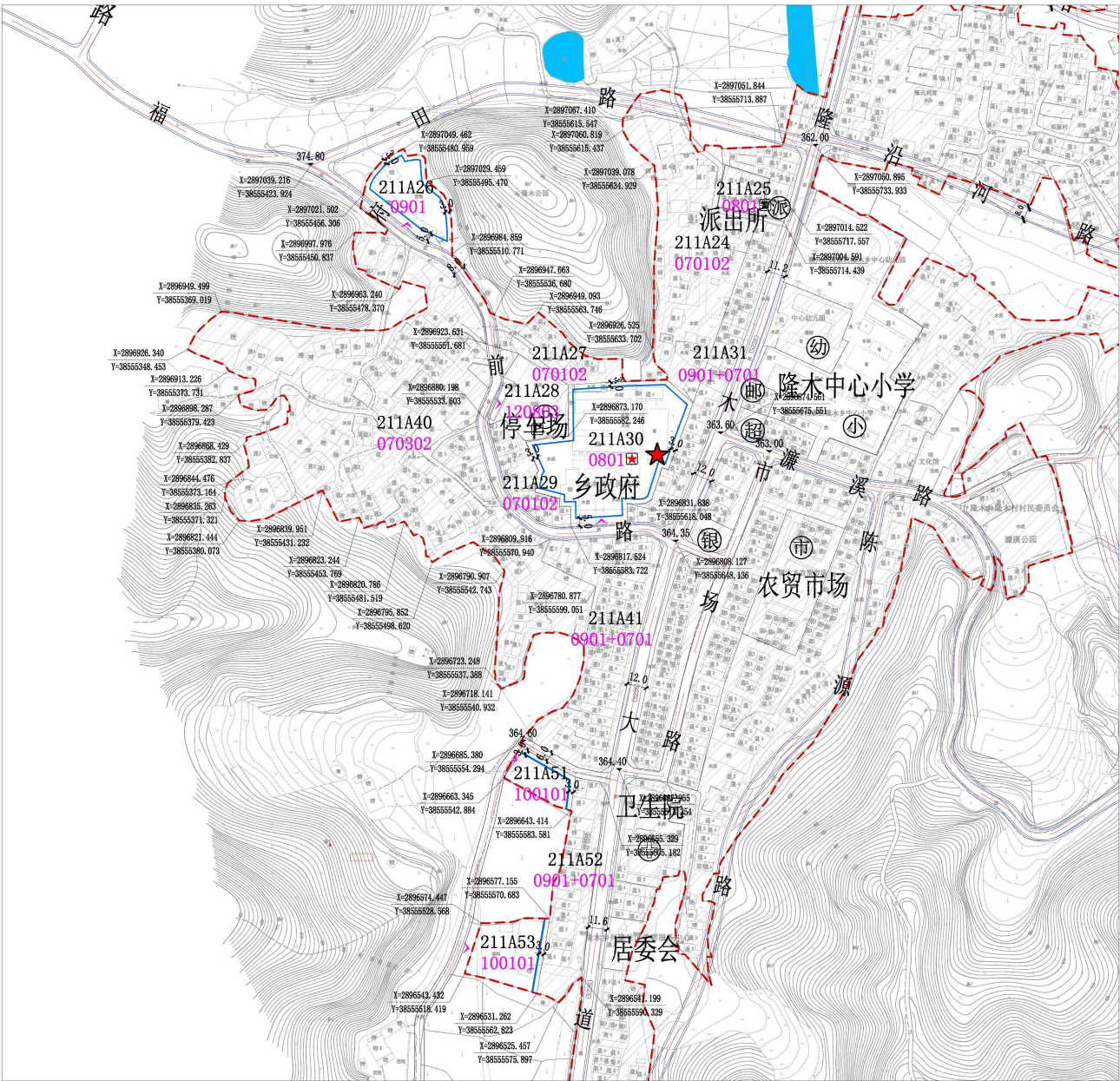
文化站

体育活动设施

隆木乡人民政府

南康区隆木乡城镇开发边界内详细规划

分图图则



控制单元区位

街区编码

211A24、211A25、211A26、211A27
211A28、211A29、211A30、211A31
211A40、211A41、211A51、211A52
211A53

指北针与比例尺

分地块规划控制指标									
规划指标									
地块编号	用地面积 (平方米)	用地代码	用地性质	容积率	建筑密度 (%)	绿地率 (%)	机动车停 车位	设施配套	建筑高度 指引 (m)
211A24	8428	070102	二类城镇住宅用地	-	-	-	-	-	-
211A25	861	0801	机关团体用地	-	-	-	-	-	-
211A26	1897	0901	商业用地	≤1.5	≤30	≥20	0.5车位/100㎡建筑面积	-	≤18
211A27	1767	070102	二类城镇住宅用地	-	-	-	-	-	-
211A28	1745	120803	社会停车场用地	-	-	-	≥20	-	-
211A29	1333	070102	二类城镇住宅用地	-	-	-	-	-	-
211A30	6073	0801	机关团体用地	≤1.5	≤30	≥20	1.5车位/100㎡建筑面积	-	≤24
211A31	3459	0901+0701	商住混合用地	-	-	-	-	-	-
211A40	24877	070302	二类农村宅基地	-	-	-	-	-	-
211A41	5779	0901+0701	商住混合用地	-	-	-	-	-	-
211A51	876	100101	一类工业用地	1.2-1.5	≥40	10-20	0.35车位/100㎡建筑面积	-	≤18
211A52	2984	0901+0701	商住混合用地	-	-	-	-	-	-
211A53	1697	100101	一类工业用地	1.2-1.5	≥40	10-20	0.35车位/100㎡建筑面积	-	≤18

注：1、具体建设项目用地的停车配建指标应在出让土地时按《江西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导则》进行具体核定。
2、停车位计量单位：居住——车位/户、公建——车位/100㎡建筑面积；学校——车位/100学生；公园——车位/公顷用地。

规划控制条文

- 211A25地块为机关团体用地，为现状派出所。
- 211A26地块规划为商业用地。
- 211A30地块为现状乡政府办公所在地，规划配套宿舍。
- 211A24、211A27、211A29、211A40地块为二类城镇住宅用地。
- 211A41、211A52地块为商住混合用地，主要为隆木大道沿街商业。
- 居住建筑沿用现有赣派建筑风格，以灰白色调为主，形成亲切、融洽的生活氛围。商业建筑要求有醒目、悦目、舒适、明快和协调、整体、统一的视觉指向，营造热闹、繁荣的氛围，色彩可为鲜艳、亮丽，但应避免混沌、纷乱、无秩序的色彩搭配。
- 设施配套的具体规模及要求详见控规文本中配套设施规划一览表。

图例

211A01 地块编号

070102 地块用地性质

地块界线

规划道路

黄线

绿线

紫线

建筑退距

公共厕所

电信所

供电所

垃圾转运站

环卫所

卫生院

派出所

敬老院

文化站

体育活动设施

隆木乡人民政府